

湖北吾尔利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关于 2020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意见专
项说明的报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中喜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接受湖北吾尔利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全体股东委托，审计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表，审计后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（中喜审字 [2021]第 01551 号）。董事会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发布的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的规定，就上述包含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所涉及事项出具专项说明，具体如下：

审计报告中无法表示意见的内容

（一）审计意见

中喜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审计了湖北吾尔利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吾尔利公司”或“公司”）财务报表，包括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，2020 年度的利润表、现金流量表、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。

我们不对后附的吾尔利公司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。由于“形成无法表示意见的基础”部分所述事项的重要性，我们无法获取充分、适当

的审计证据以作为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。

（二）形成无法表示意见的基础

我们于 2021 年 6 月接受委托审计吾尔利公司财务报表，因下列事项影响吾尔利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表的多个项目，可能存在的未发现的错报对吾尔利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表产生的影响重大且具有广泛性，但由于审计范围受到限制，我们无法获取充分、适当的审计证据，无法确定是否有必要对吾尔利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表作出调整。

具体形成无法表示意见的事项如下：

1、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固定资产账面余额 117,838,454.22 元，存在减值迹象。吾尔利公司未对固定资产进行减值测试，也未对固定资产拟定后续处置计划、经营方案。我们无法就吾尔利公司固定资产的可收回价值获取充分、适当的审计证据以确定固定资产减值准备是否需要调整及调整金额。

2、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其他应收款-王正和账面余额 1,432,433.61 元，其他应付款余额中：钟祥华宸商贸有限公司 7,945,000.00 元、荆门市德福磷化有限公司 7,800,000.00 元、荆门市德福磷化有限公司 7,800,000.00 元、李光辉 3,990,000.00 元、向芬 307,041.74 元。由于上述债权人、债务人未对账面记载的往来余额进行确认，且公司对上述往来款是否计息、计息期间、利息金额等与债权人、债务人存在分歧。我们未能就上述款项的真实性、完整性获取充分、适当的审计证据，无法确定是否有必要对这些往来款项的金额进行调整，也无法确定应调整的金额。

3、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存货账面余额 2,393,751.60 元，存货跌价准备余额为 407,376.08 元。公司未能配合执行盘点程序，且

提供的进销存数据与账面不一致。我们无法获取充分、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吾尔利公司存货期末账面价值的准确性、存货跌价准备计提的合理性、营业成本的发生、完整性、准确性发表意见。

4、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应收账款期末净额 1,104,289.75 元，预付款项期末余额 81,123.69 元，应付账款余额 3,677,279.15 元，合同负债期末余额 1,214,736.44 元。公司未提供发函信息，我们无法就上述应收、应付款项的确认获取充分、适当的审计证据，无法获取充分、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吾尔利公司的营业收入、营业成本的发生、完整性、准确性发表意见。

5、由于以下导致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因素，我们未能获取充分证据，因此我们无法判断吾尔利公司运用持续经营假设编制 2020 年度财务报表是否适当：

(1) 公司 2020 年净利润-15,734,347.04 元，连续四年亏损，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账面净资产为 51,865,722.15 元，小于公司股本 114,042,518.00 元；且公司货币资金余额 125,397.76 元，但存在逾期未偿还的借款 1,173,000.00 元，逾期未支付借款利息 2,582,527.30 元。公司提供改善持续经营能力的计划未改变公司的经营状况。我们无法判断吾尔利公司运用持续经营假设编制 2020 年度财务报表是否适当。

(2) 公司生产饲料的生产线自 2019 年 11 月份处于停工状态，截至报告出具日尚未启动复工复产。

二、董事会关于审计报告中无法表示意见段所涉及事项的说明

公司董事会认为，中喜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对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表出具无法表示意见审计报告，主要原因如下：

1、公司饲料生产线停产存在减值迹象，未对该等生产线进行减值

测试，也未对上述闲置生产设备拟定后续处置计划、经营方案。

2、关联方未对账面记载的往来余额进行确认，且关联方与公司之间对公司占用关联方资金是否计息、计息期间、利息金额等存在分歧。

3、公司未能配合执行盘点程序，且提供的进销存数据与账面不一致。

4、公司未提供发函信息。

5、公司 2020 年净利润-15,734,347.04 元，连续四年亏损，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账面净资产为 51,865,722.15 元，小于公司股本 114,042,518.00 元。饲料生产线停产未复工复产。货币资金余额无法支付逾期借款及利息。

针对审计报告形成保留意见事项和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事项，公司已经积极采取了措施，具体如下：

（1）公司转变饲料生产线经营思路，拟将饲料生产线整体对外发包出租。

（2）关联方未对账面记载的往来余额进行确认，且关联方与公司之间对公司占用关联方资金是否计息、计息期间、利息金额等存在分歧。公司将组织公司管理层跟踪关联方往来余额确认，并于关联方沟通计息事宜。

（3）因时间仓促及财务人员离职等原因，未能及时配合提供存货相关数据及盘点，公司将补充必要财务人员并完善完备相关数据及资料。

（4）因销售人员离职及公司欠薪等原因，未提供发函信息，公司将建立完善客商信息表，保持各项业务的持续性。

（5）公司计划提高费用管理意识，实行预算控制制度，结合企业的利润目标，制定出各部门合理、可行、科学的费用控制目标和计划。

同时加强分析，提高费用管理水平，提高公司抵抗政策风险变更的能力。重点扩大产品销售，积极开发销售渠道，增加营业收入，进一步加快公司发展速度，争取尽快扭亏。对公司的资金紧张问题，也做好了应对措施，确保企业的正常经营。

三、董事会意见

公司董事会认为中喜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依据相关情况，本着严格、谨慎的原则，对上述事项出具的无法表示意见，董事会表示理解，该报告客观严谨地反映了公司 2020 年度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。董事会正组织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管等人员积极采取有效措施，消除审计报告中所强调事项对公司的影响。

(此页无正文)

湖北吾尔利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 年 06 月 30 日